证券代码: 838982

证券简称: ST 阳光中 主办券商: 中信建投

阳光中科(福建)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公告(补发)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况

(一) 基本情况

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及任职情况: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阳光中科(福建)能	挂牌公司	无
源股份有限公司		

执行法院: 南安市人民法院

执行依据文号: 南劳人仲案字[2024]第966号

立案时间: 2025年8月1日

案号: (2025) 闽 0583 执 6371 号

做出执行依据单位:南安市人民法院

失信被执行人行为具体情形: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

信息来源: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

信息发布日期: 2025年9月25日

(二) 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

判决书

(三)被执行人履行情况

全部未履行

二、对公司影响

公司纳入被执行人将对公司声誉产生一定不利影响,暂未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,公司将积极协调处理。此前,公司因与其他公司存在纠纷,导致银行账户一直处于被冻结状态,截止本次裁定前未解除冻结。

本次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主体不含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

三、解决进展及后续处理计划

公司将积极与执行申请人协调处理相关事项,以便公司早日解除失信被执行人,维护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一、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记录

阳光中科(福建)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